



Global Digital Creations Holdings Limited
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271)



第一季度業績報告
2010

* 僅供識別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2)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報告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報告內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目錄

公司資料	3
第一季業績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5
中期股息	10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	10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13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13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15
主要股東	16
購股權計劃	17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19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20
審核委員會	20
致謝	20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曹 忠先生(主席)

陳 征先生(董事總經理)

金國平先生(副董事總經理)

非執行董事

梁順生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志強先生

許 洪先生

羅文鈺教授

執行委員會

曹 忠先生(主席)

陳 征先生

金國平先生

審核委員會

鄭志強先生(主席)

許 洪先生

羅文鈺教授

提名委員會

曹 忠先生(主席)

梁順生先生(副主席)

鄭志強先生

許 洪先生

羅文鈺教授

薪酬委員會

梁順生先生(主席)

曹 忠先生(副主席)

鄭志強先生

許 洪先生

羅文鈺教授

監察主任

陳 征先生

公司秘書

趙明健先生

公司資料(續)

授權代表	陳 征先生 趙明健先生
核數師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百慕達主要過戶登記處	The Bank of Bermuda Limited Bank of Bermuda Building 6 Front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	卓佳標準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二十八號 金鐘匯中心二十六樓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北角 健康東街39號 柯達大廈2期20樓1-7室
股份代號	8271
網址	www.gdc-world.com

第一季業績

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報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業績，連同二零零九年同期之比較數字。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收益	3	123,169	71,120
銷售成本		(67,555)	(52,588)
毛利		55,614	18,532
其他收入	4	3,408	6,605
分銷成本及銷售開支		(2,143)	(1,927)
行政開支		(16,055)	(15,076)
持作買賣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725	(327)
融資成本	5	-	(475)
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業績		1	(165)
除稅前溢利		41,550	7,167
所得稅開支	6	(3,518)	(1,034)
期內溢利		38,032	6,133
其他全面開支：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54)
期內總全面收入		38,032	6,079
應佔期內溢利：			
本公司持有人		24,541	4,365
少數股東權益		13,491	1,768
		38,032	6,133
應佔期內總全面收入：			
本公司持有人		24,541	4,331
少數股東權益		13,491	1,748
		38,032	6,079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	7		
基本及攤薄		1.89	0.34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入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第18章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入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除外，其按公允值計量）。

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入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告所採用者一致。

本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若干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並於本集團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之經修訂準則、準則之修訂本及詮釋（「全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該等全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未對本集團當前或過往會計期間之業績造成重大影響，故毋須對過往期間作出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全新及經修訂準則、準則之修訂本或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聯方披露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供股分類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用者毋須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7號披露比較資料的有限豁免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最低資金規定之預付款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以權益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²

1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收益

本集團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銷售貨品	100,812	50,611
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合約收益	7,046	14,555
培訓費	5,045	4,508
技術服務收入	7,851	394
提供組裝及整合服務之收益	2,232	-
設備租賃之租金收入	183	482
分佔票房收入之版稅收入	-	570
	123,169	71,120

4. 其他收入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其他收入包括向本集團一間聯營公司之主要股東中國電影集團公司出售無形資產所得收益約2,543,000港元，以及因遞延代價產生之相應推算利息收入。本公司股東已於二零零九年二月十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該出售。有關該出售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三日刊發之通函內。

5. 融資成本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下列各項之利息：		
銀行借貸(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	528	196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貸款	-	279
	528	475
總借貸成本	528	475
減：計入合資格資產成本之金額	(528)	-
	-	475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3,518	1,034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就本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關於企業所得稅之法律(「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之實施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於中國經營之若干附屬公司之企業所得稅率逐步由33%下調至25%或由15%上調至25%。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於中國之附屬公司之相關稅率介乎22%至25%(二零零九年：20%至25%)。

由於本集團於該兩個期間並無在香港、新加坡及美國等司法權區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入報表就香港利得稅及新加坡及美國之所得稅作出撥備。

7. 每股盈利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盈利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24,541	4,365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295,246	1,295,246

由於相關購股權之行使價均高於該兩個期間股份之平均市價，故計算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每股攤薄盈利時假設本公司之購股權並未獲行使。

8.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已發行 股本 千港元	資本		法定 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匯兌 儲備 千港元	特別 儲備 千港元	保留 盈利 千港元	本公司		一間附屬		合計 千港元
		實繳 儲備 千港元	溢餘 儲備 千港元						持有人 應佔 千港元	公司之購 股權儲備 千港元	少數股東 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2,952	445	245,881	6,362	27,345	21,565	(46,366)	61,289	329,473	5,775	74,657	409,905	
期內溢利及總全面收入	-	-	-	-	-	-	-	24,541	24,541	-	13,491	38,032	
小計	12,952	445	245,881	6,362	27,345	21,565	(46,366)	85,830	354,014	5,775	88,148	447,937	
註銷派發之購股權	-	-	-	-	(2,032)	-	-	2,032	-	-	-	-	
於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12,952	445	245,881	6,362	25,313	21,565	(46,366)	87,862	354,014	5,775	88,148	447,937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2,952	445	245,881	680	38,765	21,599	(46,366)	31,075	305,031	15,838	57,083	377,952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 之匯兌差額	-	-	-	-	-	(34)	-	-	(34)	-	(20)	(54)	
期內溢利	-	-	-	-	-	-	-	4,365	4,365	-	1,768	6,133	
期內總全面(開支)收入	-	-	-	-	-	(34)	-	4,365	4,331	-	1,748	6,079	
小計	12,952	445	245,881	680	38,765	21,565	(46,366)	35,440	309,362	15,838	58,831	384,031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 所派發之購股權	-	-	-	-	-	-	-	5	5	(5)	-	-	
於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12,952	445	245,881	680	38,765	21,565	(46,366)	35,445	309,367	15,833	58,831	384,031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九年：無)。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收益約為123,169,000港元，與二零零九年同期約71,120,000港元相比，上升約73%。該增幅主要因銷售貨品增加約50,201,000港元。由於全球數碼影院轉換展開，本期間銷售更多數碼影院設備。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銷售成本約為67,555,000港元，與二零零九年同期約52,588,000港元相比，上升約28%。該增幅主要由於相關之收益增加，出售貨品之成本同時增加。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錄得毛利約55,614,000港元，毛利率約45%。與二零零九年同期之毛利率約26%相比，其改善主要由於本期間銷售更多較高毛利之數碼影院設備及關於數碼影院之技術服務收入及提供組裝及整合服務之收益分別增加約7,457,000港元及2,232,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其他收入約為3,408,000港元(二零零九年：6,605,000港元)，下跌約48%。該跌幅主要因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金額計入因終止與中國電影集團公司(「中影」)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就本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合作發展數碼影院網路而向其出售無形資產之收益約2,543,000港元，以及因遞延代價產生之相應推算利息收入。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行政開支約為16,055,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5,076,000港元)，上升約6%。該增幅主要由於本期間本集團之業務經營增長所致。

整體而言，與二零零九年同期約4,365,000港元之溢利相比，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錄得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溢利約24,541,000港元，上升約462%。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續)

業務回顧及展望

數碼內容發行及展示

歸因於本期間來自美國及中國客戶之數碼影院設備訂單增加，數碼內容發行及展示分部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銷售貨品收益較二零零九年同期增長約一倍，達約100,812,000港元。持續改善主要由於立體電影之成功帶動影院裝置展示數碼內容之數碼設備熱潮，激發龐大需求，令數碼影院技術更受青睞。本期間，超過八個在美國及中國之新院線訂購本集團設備，作為其數碼轉換之用。

二零一零年是一個數碼影院重要的里程碑時代，全新的新一代投影機—DLP Cinema®投影機系列2開始付運。在應對該投影機之技術改進，本集團是首間提供「S2的升級」工具，把其所有的數碼影院服務器SA2100升級至可連接DLP Cinema®投影機系列2。於二零一零年三月，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ShoWest展覽會上推出其第五代之數碼影院服務器SX2000及SX2001。SX2000安裝了數碼影院綜合媒體板(「IMB」)，可以連接到DLP Cinema®投影機系列2。此外，本集團繼續推廣其影院管理系統TMS1000。TMS1000是一個功能強大的工具，使用戶能夠從中央控制整個多廳影院，更自動化及簡化操作程序。連同其他數碼電影母版、數碼宣傳板及綜合投影系統等產品，本集團有能力為放映商提供全方位之數碼影院解決方案，並開發能超出標準Digital Cinema Initiative(「DCI」)規格之新型產品，使本集團之數碼影院技術於競爭對手中脫穎而出。

發展亞洲數碼影院網路

於亞洲(中國除外)，本集團已與六家主要好萊塢製片商中其中五家達成非獨家虛擬拷貝費(「虛擬拷貝費」)協定，於亞洲區發展數碼影院。根據該等協定，這些製片商承諾向亞洲區內之放映商供應數碼電影內容，以及就所安裝之DCI相容數碼影院設備所涉及之硬件成本提供財務資助。本集團亦已與香港兩間主要放映商簽約參與此虛擬拷貝費計劃，並致力於不久將來與更多其他亞洲地區之放映商簽訂同類合約。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續)

業務回顧及展望(續)

電腦圖像(「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

自二零零九年下半年以來，國際動畫影視製作行業處於低潮，新項目的投入偏低，致使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分部之收益減少，與二零零九同期相比，下跌約52%。雖然收益下跌，但該分部本期間仍能保持溢利。目前，本集團尚有來自歐洲和北美的三個電腦圖像項目正在製作中，同時有多個項目正進行測試。同時，本集團亦正積極拓展新客源，正與多間全球頂尖娛樂品牌洽談動畫電視劇和電影項目。基於在國際市場上提供可靠性強，高成本效益之優質電腦圖像製作服務之往績，客戶均表示有意與本集團建立長久及多個項目之合作關係。

鑒於立體電影市場正在不斷增長，內地動漫產業亦在成長之中，本集團將於二零一零年籌劃推出新的立體動畫節目，並會在二維和三維動畫領域啟動原創項目，本集團將聯合國際知名導演和製片人與國際大型動漫內容製作及發行商洽談聯合制作項目。本期間，本集團有兩部立體動畫電影已經進入製作階段，兩部三維動畫及一部二維動畫電視劇投入拍攝中。於二零一零年，本集團亦計劃爭取在動漫的周邊領域有所拓展。

此外，本集團於深圳之附屬公司因連續兩年被中國商務部、文化部、國家廣電總局和新聞出版總署授予「國家文化出口重點企業」，於本期間榮獲深圳市政府頒發「精神文明建設重大成果獎」。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續)

業務回顧及展望(續)

電腦圖像培訓

電腦圖像培訓分部繼續專業化發展的經營策略，強化教學素材。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該分部之收益較二零零九年同期穩步增長約12%。

對現有電腦圖像製作、網路遊戲及次時代遊戲之培訓課程進行提升的基礎上，本集團亦開設其他領域的培訓課程，增加了包括影視特效、虛擬現實培訓及動畫實訓等課程，以符合市場需求。同時，本集團繼續與國內著名高等院校開展「技能加學歷」的合作教育計劃，以達致學員「一個課程，幾樣證書」之需求，提供實際技能培訓，以滿足其畢業後直接就業的目標。

除在上海、深圳、無錫、重慶及廣州之培訓中心外，本集團計劃在北方再設立一個新培訓中心，形成東、南、西、北各有一個培訓中心的格局，以期輻射帶動周邊動漫遊產業較發達地區的業務，進一步擴大培訓網路。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在聯交所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登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續)

(a)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持有權益之身份	持有本公司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總權益佔本公司
		於股份之	於股本衍生	總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
		權益	工具之權益*		三月三十一日
					已發行股本之 百分比
曹 忠先生	實益擁有人	26,942,200	4,900,000	31,842,200	2.45%
陳 征先生	實益擁有人	8,718,200	4,900,000	13,618,200	1.05%
梁順生先生	實益擁有人	20,008,200	4,900,000	24,908,200	1.92%
鄺志強先生	實益擁有人	800,820	490,000	1,290,820	0.09%
許 洪先生	實益擁有人	800,820	490,000	1,290,820	0.09%

* 有關權益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七月十八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計劃」)授出之非上市實物結算購股權。在根據計劃行使購股權時，本公司須發行其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購股權屬有關董事個人所有。有關購股權之進一步詳情載列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內。

(b)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首長四方(集團)有限公司(「首長四方」)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持有權益之身份	持有首長四方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總權益佔
		於股份之	於股本衍生	總權益	首長四方
		權益	工具之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已發行股本之 百分比
曹 忠先生	實益擁有人	-	22,868,000	22,868,000	1.98%
陳 征先生	實益擁有人	-	18,368,000	18,368,000	1.59%
梁順生先生	實益擁有人	8,278,000	19,368,679	27,646,679	2.40%

* 有關權益乃根據首長四方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七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首長四方計劃」)授出之非上市實物結算購股權。在根據首長四方計劃行使購股權時，首長四方須發行其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購股權屬有關董事個人所有。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續)

(c)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GDC Technology Limited(「GDC Technology」)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持有權益之身份	持有GDC Technology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總權益佔GDC Technology 於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已發行股本之 百分比	
		於股份之 權益	於股本衍生 工具之權益*	總權益	百分比	
		曹 忠先生	實益擁有人	8,533,334		1,650,000
陳 征先生	實益擁有人	8,533,334	1,650,000	10,183,334	4.36%	
梁順生先生	實益擁有人	2,130,000	1,650,000	3,780,000	1.62%	
鄭志強先生	實益擁有人	1,706,667	165,000	1,871,667	0.80%	
許 洪先生	實益擁有人	-	165,000	165,000	0.07%	

* 有關權益乃根據GDC Technology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九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GDC Technology購股權計劃」)授出之非上市實物結算購股權。在根據GDC Technology購股權計劃行使購股權時，GDC Technology須發行其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購股權屬有關董事個人所有。有關購股權之進一步詳情載列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內。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須登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除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任何時間內，概無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參與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滿十八歲子女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得利益。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以下人士或法團(上文所披露之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須登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股東名稱	持有權益之身份	所持本公司 之股份數目	權益佔本公司 於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首鋼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首鋼控股」)	受控法團之權益	664,298,023 (附註)	51.28%
Wheeling Holdings Limited (「Wheeling」)	受控法團之權益	664,298,023 (附註)	51.28%
首長四方	受控法團之權益	664,298,023 (附註)	51.28%
Upper Nice Assets Ltd. (「Upper Nice」)	實益擁有人	656,360,023 (附註)	50.67%
Keywise Capital Management (HK) Limited	投資經理	167,208,000	12.90%
Keywise Greater China Opportunities Master Fund	實益擁有人	113,030,000	8.72%

附註：首長四方所持之權益包括由首長四方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Upper Nice所持有之656,360,023股本公司股份。

首鋼控股所持之權益包括由首長四方間接所持有之664,298,023股本公司股份。首鋼控股之全資附屬公司Wheeling持有約37.37%首長四方之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獲通知有任何其他人士或法團(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須登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a) 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三年七月十八日，本公司股東採納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3章規定之計劃。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概無購股權根據計劃的條款授出、行使或註銷。根據計劃所授出的購股權本期間的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類別或姓名	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 行使價
	期初	期內 轉至 其他類別	期內 轉自其 他類別	期內 失效	期終			
本公司董事								
曹 忠先生	4,900,000	-	-	-	4,900,000	30.10.2007	30.10.2007 - 29.10.2012	2.75港元
陳 征先生	4,900,000	-	-	-	4,900,000	30.10.2007	30.10.2007 - 29.10.2012	2.75港元
梁順生先生	4,900,000	-	-	-	4,900,000	30.10.2007	30.10.2007 - 29.10.2012	2.75港元
鄺志強先生	490,000	-	-	-	490,000	30.10.2007	30.10.2007 - 29.10.2012	2.75港元
許 洪先生	490,000	-	-	-	490,000	30.10.2007	30.10.2007 - 29.10.2012	2.75港元
	<u>15,680,000</u>	<u>-</u>	<u>-</u>	<u>-</u>	<u>15,680,000</u>			
本集團僱員								
	2,300,000	(100,000) ¹	-	(2,200,000) ²	-	22.03.2007	22.03.2007 - 21.03.2010	1.07港元
	2,262,000	(200,000) ¹	-	-	2,062,000	04.04.2007	04.04.2007 - 03.04.2010	1.52港元
	<u>9,900,000</u>	<u>-</u>	<u>-</u>	<u>-</u>	<u>9,900,000</u>	30.10.2007	30.10.2007 - 29.10.2012	2.75港元
	<u>14,462,000</u>	<u>(300,000)</u>	<u>-</u>	<u>(2,200,000)</u>	<u>11,962,000</u>			
其他參與者								
	-	-	100,000 ¹	(100,000) ¹	-	22.03.2007	22.03.2007 - 21.03.2010	1.07港元
	<u>1,781,000</u>	<u>-</u>	<u>200,000¹</u>	<u>(820,000)²</u>	<u>1,161,000</u>	04.04.2007	04.04.2007 - 03.04.2010	1.52港元
	<u>1,781,000</u>	<u>-</u>	<u>300,000</u>	<u>(920,000)</u>	<u>1,161,000</u>			
	<u>31,923,000</u>	<u>(300,000)</u>	<u>300,000</u>	<u>(3,120,000)</u>	<u>28,803,000</u>			

購股權計劃(續)

(a) 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續)

附註：

1.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該等購股權於該等承授人離任為本集團之僱員後由「本集團僱員」類別重新歸類為「其他參與者」類別。根據計劃，該等購股權於離任為本集團之僱員日期後三個月期滿時失效。
2. 根據計劃，該等購股權已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二日失效。
3. 根據計劃，截止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該等購股權於離任為本集團之其他參與者日期後三個月期滿時失效。

(b) 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 – GDC Technology

本公司及首長四方透過彼等各自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股東決議案採納GDC Technology購股權計劃。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概無購股權根據GDC Technology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根據GDC Technology購股權計劃所授出的購股權本期間之詳情如下：

承授人類別或姓名	於期初及期終可認購 GDC Technology			每股
	股份之購股權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本公司董事				
曹 忠先生	1,650,000	02.11.2007	02.11.2007 – 01.11.2012	2.00港元
陳 征先生	1,650,000	02.11.2007	02.11.2007 – 01.11.2012	2.00港元
梁順生先生	1,650,000	02.11.2007	02.11.2007 – 01.11.2012	2.00港元
鄭志強先生	165,000	02.11.2007	02.11.2007 – 01.11.2012	2.00港元
許 洪先生	165,000	02.11.2007	02.11.2007 – 01.11.2012	2.00港元
	<u>5,280,000</u>			
本集團僱員				
	<u>1,650,000</u>	02.11.2007	02.11.2007 – 01.11.2012	2.00港元
	<u>6,930,000</u>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04條，以下董事已宣告彼等於以下業務持有權益（並不包括董事獲委任為有關公司之董事以代表本公司及／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權益之業務），而該等業務被視為於期內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

董事姓名	業務被視為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實體之名稱	業務被視為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實體之資料	董事於實體持有之權益之性質
曹 忠先生	首長四方(附註1)	提供文化娛樂內容(附註2)	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陳 征先生	首長四方(附註1)	提供文化娛樂內容(附註2)	營運董事總經理
梁順生先生	首長四方(附註1)	提供文化娛樂內容(附註2)	董事

附註:

1.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控股公司首長四方間接持有本公司約51.28%權益。
2. 該等業務可能是透過有關實體之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或其他投資方式進行。

本公司之董事會獨立於上述實體之董事會，並須向本公司股東負責。在本集團得獨立非執行董事克盡己職，對董事會之決策提供舉足輕重之意見，因此本集團能按公平原則與該實體各自經營本身之業務。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內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之二零一零年第一季業績。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舉行會議，以審閱(其中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第一季業績。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各客戶、供應商及股東一直以來給予本集團支持致以衷心謝意；同時，本人對各董事、管理層及員工於本期間之努力不懈及齊心協力深表感謝及讚賞。

承董事會命
曹忠
主席

香港，二零一零年五月三日